

狮子洋通道与广中江高速公路衔接段 专项检测服务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狮子洋通道与广中江高速公路衔接段（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粤交基[2023] 325 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粤交基（2025）119 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建设资金由广中江高速公路与狮子洋通道两个项目各承担总投资费用的 50%，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本金及国内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广中江项目出资比例为资本金 35%，狮子洋项目出资比例为资本金 25%，招标人为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专项检测服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1）南中大桥及放马互通改造工程（衔接段）：路线总体呈东西走向，起点位于中山市黄圃镇大雁村（与中山市东部外环高速公路相交设大雁枢纽互通立交），向东沿广中江高速公路跨越洪奇沥水道终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新围村，顺接狮子洋通道上层南沙至东莞段，路线全长 2.033km。，拼宽改造桥梁 2033m/2 座，改造放马枢纽互通立交 1 处，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

（2）桂阁大道西段新建工程：桂阁大道是南沙区狮子洋通道的下层，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新围村，顺接桂阁大道东段（狮子洋通道下层），终于中船中路，路线全长 464.76m，采用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

2.2 检测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本项目专项检测服务按 1 个类别，2 个标段进行招标，具体划分如下：

JC1 标段:

标类	标段	检测项目	服务期
检测类	JC1	桩基无损检测、桥梁锚下有效预应力检测、桥梁预应力结构孔道压浆密实度检测、软基处理检测	30 个月，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交工验收，如施工工期进行了调整，检测工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标段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单位	暂定数量	服务期(月)
JC1	南中大桥及放马互通改造工程（衔接段）	桥梁桩基无损检测	超声波检测	3 管	根	69	30
				4 管	根	179	
			低应变检测	80cm≤桩≤150cm	根	2	
				桩径>150cm	根	17	
		软基处理检测	低应变检测	Φ 300-400mm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根	32	
			单桩抗压静载试验	Φ 300-400mm 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根	9	
		桥梁锚下预应力检测	小箱梁、现浇梁、盖梁、负弯矩		根	952	
			南中大桥新增横向预应力		根	35	
		桥梁预应力结构孔道压浆密实度检测	小箱梁、现浇梁、盖梁、负弯矩		点	3450	
			南中大桥原预应力钢束		点	2400	
	桂阁大道西段新建工程	软基处理检测	单桩抗压静载试验	Φ 400-500mm 以内水泥搅拌桩	根	24	
			复合地基平板载荷试验	Φ 400-500mm 以内水泥搅拌桩	根	24	
		桥梁锚下预应力检测	小箱梁		根	116	
		桥梁预应力结构孔道压浆密实度检测	小箱梁		点	800	

JC2 标段:

标类	标段	检测项目	服务期
检测类	JC2	桩基抽芯检测、软土路基施工监测	30 个月，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交工验收，如施工工期进行了调整，检测工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标段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单位	暂定数量	服务期 (月)
JC 2	南中 大桥 及放 马互 通改 造工 程（衔 接段）	桩基抽芯 检测	桥梁桩基抽芯检测（含水中桩 钻 径 101/110mm）		米	1799	30
		软土路基 施工监测	仪器埋 设	沉降板制作及埋设	个	12	
				位移边桩制作及埋设	个	24	
				测斜管制作埋设	米	54	
		现场测 试（交工 验收前）	沉降板观测（水准仪）	点次	432		
			位移桩观测	点次	864		
			深层位移观测	米次	1944		
	桂阁 大道 西段 新建 工程	桩基抽芯 检测	水泥搅拌桩抽芯检测（钻径 101/110mm） 米		米	915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相应的资质条件(详见下表)，同时具有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检测能力。

标段	资质要求
JC1	同时具备： 1、独立(企业或事业)法人资格； 2、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甲级资质；或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或

标段	资质要求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 3、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计量认证证书（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计量认证证书包含锚下有限预应力和预应力孔道灌浆缺陷检测项目或参数。
JC2	同时具备： 1、独立（企业或事业）法人资格； 2、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乙级资质或以上，且行业等级证书核准的基桩检测业务范围至少包括桩身/基桩完整性）；或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资质或以上，且行业等级证书核准的基桩检测业务范围至少包括基桩完整性）；或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 3、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计量认证证书。 4、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

3.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可同时参与 2 个标类共 2 个标段的投标。本次招标每个投标人或存在 3.4 款（1）中关联关系的多家投标人每个标类最多只能中 1 个标段。同时参与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须按标段分别提交投标文件。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1）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事业单位。④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监管的中央企业均不属于本条规定的“母公司”。

（2）投标人不得与所投标段对应的土建施工单位（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材料设备供应商存在 3.4 款（1）中关联关系，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具备进场交易资格，办理详情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项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投标登记，同时将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投标登记申请表》的彩色盖章扫描件发送到 gzzjjhhyb@163.com。网上投标登记及上述相关资料的电子邮件经招标人确认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出。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7 月 22 日 9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8 时 30 分至 9 时 0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栏为准）。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登记时间，在延期登记时间内，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异议的提出

如对本次招标活动、招标公告有异议的，请向招标人提交异议书。异议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如果由授权代表签字，则应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异议书应包括以下内容：

-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2）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 （3）相关请求及主张；
- （4）相关证明材料。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地 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滨江大道 321 号广中江高速公路管理处

邮 编：529000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13922112417

电子邮件：gzjjhhyb@163.com

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2025年6月30日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 项目概况

附件 2 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3 评标办法

附件 4 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格式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

附件 1

项目说明

一、项目概况

(1) 南中大桥及放马互通改造工程：路线总体呈东西走向，起点位于中山市黄圃镇大雁村（与中山市东部外环高速公路相交设大雁枢纽互通立交），向东沿广中江高速公路跨越洪奇沥水道终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新围村，顺接狮子洋通道上层南沙至东莞段，路线全长 2.033km。主要控制点：洪奇沥水道、东新高速、中船中路、草船涌。

(2) 桂阁大道西段新建工程：桂阁大道是南沙区狮子洋通道的下层，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新围村，顺接桂阁大道东段（狮子洋通道下层），终于中船中路，路线全长 464.76m。

放马互通为广中江高速与东新高速连接的十字型枢纽互通，广中江项目承担与东新高速的 T 型立交建设，南沙区政府承担了东新高速与规划桂阁大道的 T 型立交建设投资，由广中江高速代建。广中江高速西侧大雁互通至放马互道路段为双向六车道，设计时速 100km/h，南中大桥跨洪奇沥水道后主线分幅采用单向双车道避让高压线铁塔，至潭州沥西侧放马收费站后设置落地匝道服务于南沙区大岗镇往返江门方向。广中江高速 TJ12（南中大桥+部分互通匝道）标于 2013 年 9 月开工建设，TJ13 标（部分互通匝道）于 2015 年 1 月开工建设，南中大桥于 2017 年 5 月份基本建成合拢，其余匝道于 2019 年 12 月基本建成，通车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西侧中山外环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将于近期开工建设，东外环项目与广中江项目交叉时在保留原落地功能基础上设置大雁互通，为避免拼宽南中大桥，将大雁互通至放马互通主线最外侧车道设计时速调整为 80km/h，内侧双车道时速仍为 100km/h。

2022 年 12 月，狮子洋通道正式开工建设，该项目为双层复合通道，上层采用 8 车道高速公路设计标准，设计时速 100km/h，路基宽度 41.5m；在南沙区下层为桂阁大道，采用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路设计标准，双向 6 车道，设计时速 60km/h。结合狮子洋通道项目功能定位，项目起点与广中江高速相接，广中江高速原预留连接桂阁大道，主线仅保留四车道，实施狮子洋通道以后，广中江高速由原对接桂阁大道调整为对接狮子洋通道，而狮子洋通道规划按照双向八车道标准建设，导致狮子洋项目与广中江高速对接路段车道数存在不平衡的问题（8 车道接 4 车道），因此需要对放马互通进行改造。桂阁大道西段位于狮子洋通道下层，与衔接段改造工程同步建设、同步实施、同步验收，由南沙区承担全部费用。

二、建设条件（仅供参考，投标人需进一步调查和核实。）

1、地理位置

互通区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境内，为珠江三角洲海陆交互相冲积平原地貌，地形平缓，高程 1.345m~4.257m，最大相对高差 2.9m。互通区有市区道路通过，交通便利。



海陆交互相冲积平原地貌

2、地质构造

根据本次勘察结果，桥址区下伏基岩为燕山期三期侵入($\gamma 3 y$)花岗岩，埋深较大，岩体风化强烈，风化程度不均匀。未见影响桥梁稳定的不良地质构造通过，区域地质稳定。

3、气象

区域平均气温 22.4°C ，年平均相对湿度 77%，年平均气压为 1010.4hPa ，年平均降水量为 1813.2mm ，年平均蒸发量为 1656.9mm ，年平均风速为 2.0m/s ，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926.4h ，年日照百分率为 44%。

1)、气温:年平均气温 22.4°C ，最热月 7 月平均气温 28.6°C ，最冷月 1 月平均气温 14.4°C ，极端最高气温 38.2°C （1994 年 7 月 2 日）；极端最低气温 0.9°C （1975 年 12 月 16 日）。

2)、降水:年平均降水量为 1813.2mm ，年降水量最小的年份为 1219.6mm （1991 年），最大的年份可达 2710.9mm （2008 年），约为最小年份的 2.2 倍。年内雨水主要集中在汛期（4~9 月），占全年雨量的 82.8%；冬半年（10~翌年 3 月）降水只占全年的 17.2%。

3)、风速:年平均风速为 2.0m/s ，年内各月风速春、夏季大，秋、冬季小；东莞 10 分钟最大风速为 20.0m/s （受 1983 年 9 月 9 日在珠海登陆的 8309 号台风影响）。工程区域设计基本风速参照南沙大桥，即距海平面各高度、各重现期 10min 平均风速，见下表，下阶段开展气象观测专题。工程区域各关键高度不同重现期 10min 平均风速计算值（ m/s ）。

4)、相对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7%，但湿度的季节变化明显，在春夏季高湿季节，相对湿度时常可达 100%，但在冬季干燥季节，极端最小相对湿度只有 11%（2008 年 3 月 4 日）。

4、水文

1)、水域地形概述

水道通航等级表

水道	宽度	里程桩号	规划等级
潭州沥水道	50m	K0+200	内河Ⅶ级
大岗沥水道	80m	K4+500	内河Ⅵ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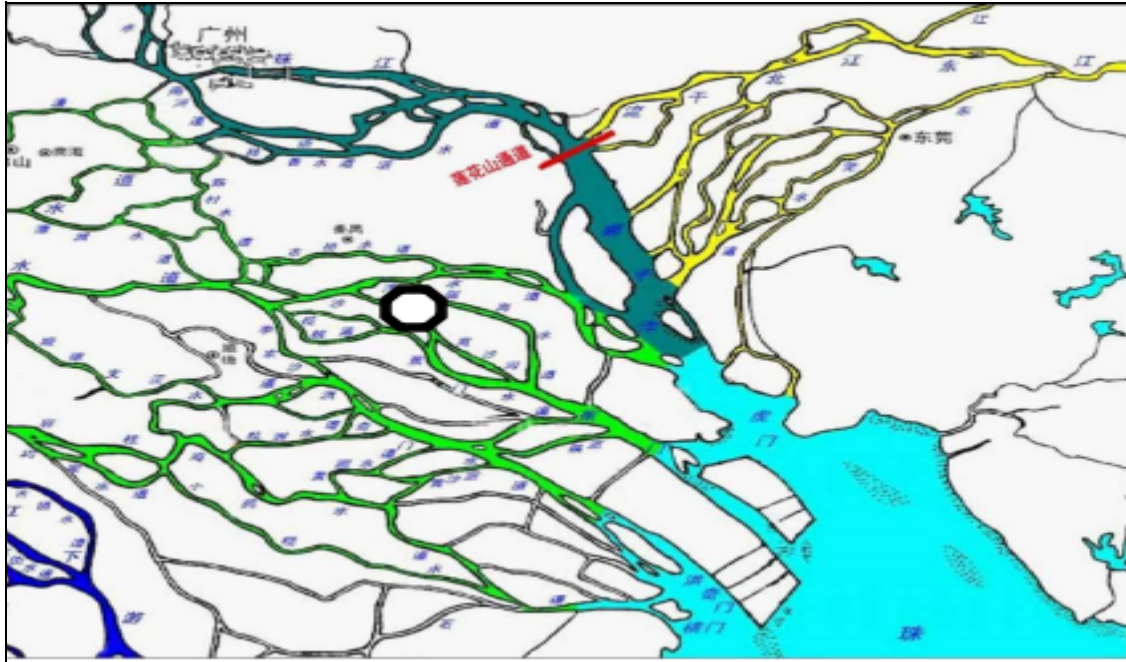


图 2.2-2 工程区域水系示意图

2)、 径流特征

珠江流域的径流由主要暴雨形成，珠江多年平均年径流量 3260 亿 m³，由八大口门入海。广州港出海航道沿线有东部四个口门汇入。

年径流量分配表

项目	虎门	蕉门	洪奇沥	横门
年 径 流 量 (亿 m ³)	603.0	565.0	209.0	365
占八大口门总量 (%)	18.5	17.3	6.4	11.2
合 计 (亿 m ³)	1742.0			
占八大口门总量 (%)	53.4			

广州港航道上游及相邻水系主要有西江、北江、东江及流溪河、白坭河，白坭河由于流域面积小，洪水一般较小。由于各河系的气候条件不同，洪水的发生时间也不尽一致，一般流溪河洪水出现时间较早，北江次之，西江及东江较迟。以每年出现最大洪峰流量的时间进行统计，流溪河牛心岭站以 6 月上旬出现次数最高，占总数的 17.7%，连续三个月出现最多的月份是 4~6 月，占总数的 85.4%；北江石角站以 6 月中旬出现次数最高，占总数的

19.3%，连续三个月出现最多的月份是 5～7 月，占总数的 85.0%；西江高要站以 6 月下旬出现次数最高，占总数的 17.6%，连续三个月出现最多的月份是 6～8 月，占总数的 86.9%；东江博罗站则以 6 月中旬出现次数最高，占总数的 22.0%，连续三个月出现最多的月份 6～8 月，占总数的 75.1%。

5、地质条件

根据地质调绘及钻探资料，互通区地表为第四系地层广泛覆盖，未见基岩直接出露于地表。第四系松散覆盖层主要由人工堆积(Q4ml)素填土；海陆交互沉积成因(Qdml)的淤泥质粉质黏土、粉质黏土、砂类土；残积(Qel)砂质黏性土组成。下伏基岩地层为燕山期第三期 $\gamma 3 y$ 花岗岩。根据地层岩性、时代成因、物理力学性质，将地层岩性特征分为如下：

1-1 层(Q4ml)素填土：褐灰～黄褐色，潮湿，松散、欠压实，主要由黏性土及碎石组成。揭露层厚约 1.2～2.0m，底板埋深 1.2～6.0m，为新近回填，主要分布于互通区线位两侧民房建筑、道路附近及农田地表。工程力学性质不均匀。

2-21 淤泥质粉质黏土(Qmal d)：灰褐色，流塑～软塑，以黏粒为主，粉粒次之，夹薄层粉细砂，含少量腐殖质、云母片，具轻微腥臭味，干强度及韧性中等～低，摇震反应无。勘探孔揭示厚度 1.1～21.4m，平均厚度 8.5m，底板埋深 6.0～23.4m。该层具高压缩性，工程力学性质极差。

2-221 粉质黏土(Qmal d)：灰褐色，软可塑，潮湿，以黏粒为主，粉粒次之，手搓易成条，土质不均匀，夹粉细砂，岩芯呈柱状。勘探孔揭示厚度 1.2～23.7m，平均厚度 6.2m，底板埋深 4.3～32.2m。该层具中等压缩性，力学性质一般。

2-222 粉质黏土(Qmal d)：黄褐色，硬可塑，潮湿，以黏粒为主，粉粒次之，手搓易成条，土质不均匀，夹粉细砂薄层，岩芯呈柱状。勘探孔揭示厚度 0.9～16.2m，平均厚度 4.3m，底板埋深 8.4～32.9m。该层具中等压缩性，工程力学性质一般。

2-23 粉质黏土(Qmal d)：灰褐色，硬塑，潮湿，以黏粒为主，粉粒次之，手搓易成条，土质不均匀，夹粉细砂，岩芯呈柱状。勘探孔揭示厚度 2.1～5.2m，平均厚度 3.9m，底板埋深 13.5～20.0m。该层具中等压缩性，力学性质一般。

2-41 层(Qmal d)细砂：灰色，稍密，饱和，主要成分以石英长石为主，砂质较均匀，含少量黏粒，局部夹薄层淤泥质土。互通区勘探孔揭示厚度约 1.1～18.7m，平均厚度 5.8m，底板埋深 7.4～43.4m。该层工程力学性质差。

2-42 层(Qmal d)细砂：灰色，中密，饱和，主要成分以石英长石为主，砂质较均匀，含少量黏粒，局部夹薄层淤泥质土。互通区勘探孔揭示厚度 1.9～20.8m，平均厚度 9.6m，底板埋深 20.9～43.4m。该层工程力学性质差。

2-43 层(Qmal d)细砂：灰色，密实，饱和，主要成分以石英长石为主，砂质较均匀，含少量黏粒，局部夹薄层淤泥质土。互通区勘探孔揭示厚度 2.7～23.2m，平均厚度 12.3m，底板埋深 30.5～53.2m。该层工程力学性质差。

3-13 砂质黏性土(Qel): 灰黄色, 潮湿, 硬塑, 花岗岩的风化残积层, 含有细粒颗粒约占 30%, 刀切面粗糙, 局部含有粗颗粒, 含有铁质氧化斑点, 干强度中等, 韧性中等。互通区勘探孔揭示厚度 1.7~ 11.7m, 平均厚度 4.4m, 底板埋深 14.3~ 31m。未修正标贯击数 $N < 40$ 击。该层工程力学性质一般。

6-1 层(γ 3 y)全风化花岗岩: 灰白色夹肉红色, 母岩结构构造已完全破坏, 除石英外, 长石矿物多已高岭土化, 岩芯呈砂土状, 偶见块状、角砾状, 遇水易软化分解, 岩芯分解后呈砂粒状。互通区勘探孔揭示厚度 1.2~ 14.7m, 平均深度 6.0m, 底板埋深 15.5~ 48.5m, 未修正标贯击数 $40 \leq N < 70$ 击。该层工程力学性质一般。

6-21 层(γ 3 y)强风化花岗岩(砂土状): 灰黄色, 母岩结构构造大多已被破坏, 仅见残余花岗结构, 除石英外, 长石矿物多已蚀变为高岭石等, 岩芯多呈砂土状, 少数为碎石角砾状。互通区勘探孔揭示厚度 0.5~17.1m, 平均厚度 6.9m, 底板埋深 15.6~48.0m, 未修正标贯击数 $N \geq 70$ 击。该层工程力学性质较好。

6-22 层(γ 3 y)强风化花岗岩(碎块状): 灰黄色夹肉红色, 灰白色, 中粗粒结构, 块状构造, 主要矿物成分有石英长石和黑云母等, 节理裂隙发育, 裂隙间有铁锰质渲染, 岩芯以碎块状为主, 岩体极破碎。互通区勘探孔揭示厚度 0.2~9.3m, 平均厚度 3.3m, 底板埋深 20.9~52.2m。该层工程力学性质较好。

6-3 层(γ 3 y)中风化花岗岩: 灰白色, 中细粒结构, 块状构造, 主要成分以石英长石、黑云母为主, 节理裂隙较发育, 岩芯多呈柱状, 岩体破碎~较破碎, 属较硬岩, 锤击清脆, 难以击碎, 勘探孔揭示厚度 5.7~19.5m, 未揭穿; 该层工程力学性质较好。

三、建设要求

1.主要技术指标

主要技术指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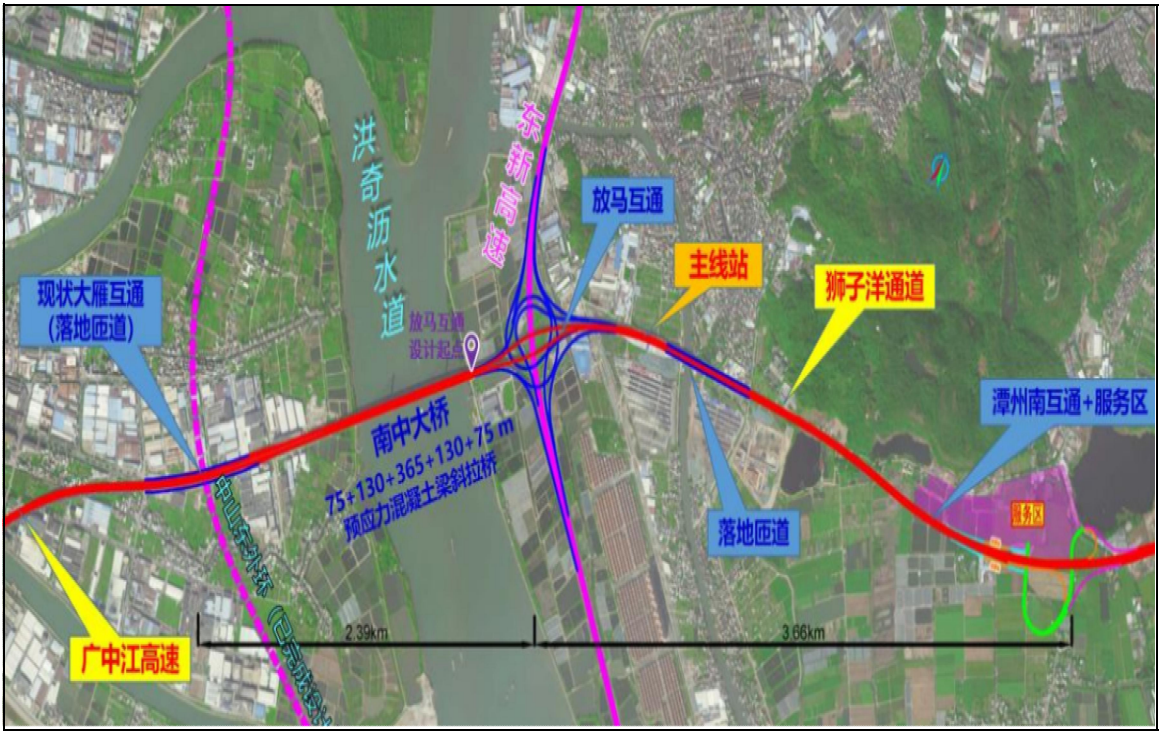
序号	项 目	上层	下层
		狮子洋通道与广中江高速公路衔接段	桂阁大道西段
1	桩号范围	-ZK2+032.858-ZK0+000.000	AK0+000-AK0+464.76
2	路线长度	2.033km	0.465km
3	道路等级	高速公路	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路
4	基本车道数	6	6
5	标准断面宽度	2×16.5m (分离式桥梁)	43m (整体式)
6	设计速度	100km/h	60km/h
7	荷载标准	公路- I 级	公路- I 级
8	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10g	0.10g

2.工程建设规模：

主要工程规模

序号	指标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路线长度	km	2.033	
2	计价土石方	m³	4742	
3	桥梁	m/座	3230.280/7	改造长度
4	涵洞	道	/	
5	通道	道	/	
6	互通式立体交叉	处	1	
7	服务区	处	/	
8	停车区	处	/	
9	新增占地	亩	35.17	

三、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 2 资格审查条件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段	要求
JC1	同时具备： 1、独立（企业或事业）法人资格； 2、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甲级资质；或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或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 3、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计量认证证书（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计量认证证书包含锚下有限预应力和预应力孔道灌浆缺陷检测项目或参数。
JC2	同时具备： 1、独立（企业或事业）法人资格； 2、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且行业等级证书核准的基桩检测业务范围至少包括桩身/基桩完整性）；或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乙级或以上资质，且行业等级证书核准的基桩检测业务范围至少包括基桩完整性）；或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 3、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计量认证证书。 4、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要求
JC1	近 5 年承揽过： （1）合同累计金额不少于 100 万元的类似工程桩基无损检测任务。 （2）合同累计金额不少于 100 万元的类似工程软基检测任务。 （3）至少 1 项类似工程桥梁预应力结构孔道压浆密实度检测或桥梁锚下有效预应力检测任务。
JC2	近 5 年承揽过： （1）合同累计金额不少于 100 万的类似工程桩基抽芯检测任务。 （2）合同累计金额不少于 30 万的类似工程路基（或软土路基或高边坡）施工监测工作。

注：

- 1.近五年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之日止，业绩计算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 2.所列业绩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否则，其业绩不予认定；如合同文件不能反映高速公路项目、检测规模、合同金额、检测内容等信息，则需对该情况加以说明并提供合同委托人或发包人证明材料和其他应让招标人清楚了解的问题。
- 3.本表要求业绩指由投标人承接并完成的业绩,投标人上级单位（如总公司、集团公司等）的业绩和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机构的试验检测业绩均不予认定。
4. **“类似工程” 均指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项目。在采用新建的高速公路项目业绩时，对于同等公路等级改、扩建中的新建桥梁业绩也应认可。**
- 5.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 6.招标人如发现业绩有不实或作假，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
- 7.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3.5.2 款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标段：JC1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项目负责人	1	路桥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从事类似工作5年以上，持交通运输部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或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近5年内至少担任过1个含本标段检测内容的项目负责人。
专业检测工程师	4	路桥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从事类似工程3年以上经验，持交通运输部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或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
检测员	2	路桥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从事类似工程2年以上经验，持交通运输部试验检测员证书或助理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

标段：JC2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项目负责人	1	路桥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从事类似工作5年以上，持交通运输部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或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近5年内至少担任过1个含本标段检测内容的项目负责人。
专业检测工程师	1	路桥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从事类似工程3年以上经验，持交通运输部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或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
测量工程师	1	具有路桥或测量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从事类似工程测量工作3年以上。
检测员	1	路桥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从事类似工程2年以上经验，持交通运输部试验检测员证书或助理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

注：

1. 项目负责人须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四. (六)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填报并提交证明材料。其他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无须填报或提交证明材料，只须按投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进场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的人员。

2. 以上为本标段的主要人员最低要求，合同履行期间根据招标人要求和实际进展情况增加人员以满足工程需要，并不因此增加费用。

3. 投标所报人员如需更换，更换的人员资格和资历应不低于原来的人选，且须报委托人同意后方可进行更换。

4.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第3.5.4款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仪器设备最低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备注
			JC1	JC2	
1	钻机	台	/	2	
2	基桩动测仪	套	2	/	
3	跨孔超声波检测仪	套	2	/	
4	高应变打桩分析仪	套	2	/	
5	荷载试验设备	套	2	/	
6	全站仪	台	/	2	
7	水准仪	台	/	2	
8	测斜仪	台	/	2	
9	锚下预应力检测仪	台	2	/	
10	压浆密实度检测仪	台	2	/	

注：

1. 附录4所要求设备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附相关承诺函。
2. 以上为本项目每一标段拟投入的设备最低要求，委托人有权根据标段土建施工标的工程进度情况要求承包人增加相应的试验、检测设备，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要求）

项 目	要 求
信誉要求	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投标人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含无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未被评为 D 级；投标人初次进入广东省的，在最新年度全国公路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 D 级。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文件格式”中“（五）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填写情况说明并提供相关资料。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 评标委员会视投标人情况综合比较, 投票确定其名次。
2.1.1 2.1.3	形式评审与 响应性评审 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 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等; 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 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 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 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银行保函原件。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 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 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 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 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6) 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7)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8)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9)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1)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2)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有）、资质证书、CMA 计量认证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证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按规定在投标文件中签字确认； (5) 投标人的主要仪器和设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8)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u>30</u>分 主要人员：<u>25</u>分 业绩：<u>25</u>分 履约信誉：<u>10</u>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u>10</u>分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最高评标限价的计算： ①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率的确定 下浮率在开标前在开标现场采取摇珠方式确定。摇珠操作办法如下：以 0.1%为一档次增序确定摇珠号码，不少于 31 个球，每个标段各一次性摇出 3 个球（摇出的球不放回），摇出 3 个球对应的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本标段招标的下浮率（注：摇出 3 个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取整到 0.001%）。 ②最高评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下浮率） 有效评标价范围：不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为有效评标价。若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其评标价得分为 0 分。 最高投标限价及下浮率范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最高评标限价下浮 <u>3</u> %，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注：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续上表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技术建议书	30 分	检测工作方案	10 分	有检测工作方案的得 6 分,检测工作方案设计总体思路科学合理程度,酌情加分 0~4 分。
			检测内容、方法	5 分	检测内容、方法符合检测规程要求得 3 分,检测频率的措施切实可行程度酌情加分 0~2 分。
			检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	5 分	检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检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合理程度,人员岗位职责设置合理程度,酌情加分 0~2 分。
			工作配合的措施	5 分	有工作配合措施的得 3 分,完成委托人、监理工程师工作指令与承包人工作配合的措施切实可行性,酌情加分 0~2 分。
			对本项目管理、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	5 分	有对本项目管理、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的得 3 分,对本项目管理、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合理程度,对本项目提出的检测及建设管理建议合理可行性,酌情加分 0~2 分。
2.2.4 (2)	主要人员	25 分	项目负责人	25 分	项目负责人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得 25 分。
2.2.4 (3)	评标价	10 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 E1;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 100× E2。 其中: F=10, E1=1.0, E2=0.5,评标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四位,第五位四舍五入。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4)	其他因素	业绩	25 分	基本要求	15 分	满足招标文件附录 2 业绩最低要求的，得 15 分。
				加分项	10 分	JC1 标： 在满足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 （1）每增加合同累计金额 100 万元的类似工程桩基无损检测工作加 4 分，最高加 4 分； （2）每增加合同累计金额 100 万元的类似工程软基检测工作加 4 分，最高加 4 分； （3）每增加 1 项类似工程桥梁预应力结构孔道压浆密实度检测或桥梁锚下有效预应力检测工作加 2 分，最高加 2 分。 JC2 标： 在满足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 （1）每增加合同累计金额 100 万的类似工程桩基抽芯检测工作加 5 分，最高加 5 分； （2）每增加合同累计金额 30 万的类似工程路基（或软土路基或高边坡）施工监测工作加 5 分，最高加 5 分。
		履约信誉	10 分	履约信誉	10 分	履约情况（10 分） 若没出现下述情形得满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1 年内，投标人因公路工程（含附属设施）质量、安全、履约或招标投标问题等原因被： （1）交通运输部行政处罚的，扣 5 分/次。 （2）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行政处罚的，扣 3 分/次。 （3）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正式约谈的，扣 0.1 分/次。 注：1.同一事项同时被多个部门行政处罚或正式约谈只按最高的扣分计算 1 次。 如果扣完本项分值，可以从总分中扣。 2. 本条内容所指行政处罚和正式约谈是指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 素细分项	分值	
						从业单位的企业法人公路工程（含附属设施）质量、安全、履约或招标投标问题等，被上述单位约谈的情形。行政处罚要以上述单位正式发文为依据，以正式发文时间为准；正式约谈要以上述单位的书面通知和约谈会议纪要为依据，时间以约谈会议纪要发文时间为准。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1		1.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双信封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2 评标组织 1.2.1 协助工作组 招标人可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成立协助工作组，选派熟悉招标工作、政治素质高的人员组成，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协助工作组人员的具体数量由招标人视评标工作量确定。 招标人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 （1）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2）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3）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招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有偏差的投标人名称。 1.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国家、广东省等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人数参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1.1。评标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首先听取招标人、协助工作组关于工程情况和辅助工作的说明，并认真研读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2）对协助工作组提供的评标工作用表和评标内容进行核查。 （3）按照以下 1.3 款程序进行各项评审工作。 1.3 评审工作程序 （一）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1、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 2、详细评审（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监测技术建议书、主要人员、其他因素等分别评审打分。				

	(二) 第二信封 (报价文件) : 1、初步评审: (1) 只有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2) 报价算术性修正; 2、详细评审: 计算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及综合得分; (三)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四)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如有) (五) 按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编写评标报告。
3.2.2	原 3.2.2 条款修改如下: 评标委员会在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时, 各评分因素 (技术能力、履约信誉除外) 得分一般不得低于该权重分值的 6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值 60% 的, 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商务评分 (主要人员、其他因素) 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确定。 计算投标人的技术得分时: (1) 当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 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各评审因素的评分合计后的算术平均值, 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2) 当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7 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 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该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之和, 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 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3) 当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9 人及以上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 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 采用取消同一评委对同标段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 1 名评委评分分值 (若有 2 名或以上评委技术评分总分差值最大值相等时, 则取消其中 1 名评委的所有评分, 具体办法如下, 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其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 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小数点后第四位 “四舍五入” 取消其中 1 名评委所有评分的办法 (依次按照以下流程): (1) 对比上述出现技术评分总分差值最大值相等的评委的次分差值 (次分差值=某一评委技术评分总分的最高分-该评委技术评分总分的次低分), 取消次分差值最大的评委所有评分; (2) 如次分差值仍相同, 则按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定取消 1 名评委评分。 示例: 同一评委对 5 名投标人技术评分总分分别为: 6.65 (最高分)、5.88、5.11、4.90 (次低分)、4.55 (最低分), 则其最大差值为 2.1、次大差值为 6.65-4.90=1.75) 。
3.6.1	原 3.6.1 条款修改如下: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人员、主要仪器设备和履约等信息进行核查。如核查后，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3.6.2 项（2）目末增加以下条款： g.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3.6.3	增加 3.6.3 项： 3.6.3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3.9	增加 3.9.3、3.9.4、3.9.5、3.9.6、3.9.7 条款后增加： 3.9.3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按各合同段最高投标限价高低顺序依次选定中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投标人在多个合同段都排名第一，将确定该投标人为最高投标限价较高的合同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该投标人自动失去在本次招标中其他合同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其他合同段的综合排名名次高者自动上升为中标候选人，如此类推。 3.9.4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开标，但评标委员会在进行报价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5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6 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它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3.9.7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否决投标条款包含在以下条款： （1）招标公告第 3 点投标人资格要求； （2）投标人须知 1.4.3 项、1.4.4 项、1.11.1 项、1.12.2 项、3.4.2 项、3.6.1 项； （3）本评标办法的否决条款。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建议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主要人员：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分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按本章第2.2.4项（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2.2.4项（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2.2.4项（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D；

3.2.2 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D。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1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C。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3.5.2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C。

3.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信息进行核查。如核查后，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

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委托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3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4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3.9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三、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

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原件单独密封递交），格式如下。

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狮子洋通道与广中江高速公路衔接段专项检测服务_____标段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7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你方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决定，应通知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银行保函也可采用银行的格式，但保函内容不得与上述格式中的内容有实质性修改，否则应判定无效。